

正宁县永正学区 2021 年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

永正小学依据政府批准，学校职能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及学前教育，2021年工作重点根据教育法及正宁县教体局要求全面培养全校各级学生的德、智、体、美教育，让学生身心健康。促进教育事业平稳均衡发展。

二、机构设置

根据正机编发发（2012）157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机构 1 个，独立核算 1 个。永正小学有一个预算单位和十二所村级小学、一所公办中心幼儿园及一所民办中心幼儿园，分别为永正镇永正小学、刘堡子小学、王沟圈小学、东龙头小学、纪村小学、上官庄小学、南龙头小学、路里小学、堡住小学、南住小学、庙沟小学、佛堂小学、樊湾子小学、永正中心幼儿园、永正中心民办幼儿园。都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人员情况

根据正机编发（2018）23号文件核定义务教育事业编制人数为 125人，2021年底财政拨款人数为183人，其中：在职职工150人，退休职工0人，遗属供养23人。

四、部门收支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1年财政拨款收入 26584523.83元，财政拨款支出 26576535.18元，主要为工资及社会保障性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2657653.18 元，同比较上年减少 11.77%，主要原因是 20201年调出人员较多，财政供养人员减少。其中人员支出 15999407.31，同比较上年减少 11.77%，属财

政供养人员减少因素导致。商品服务支出 1996023.1 元,同比较上年增加 28.82%, 主要是 2021 年支付永正小学教学楼项目款较多。项目支出4533228.61 元,同比较上年增加 70.16%, 是因为2021年永正小学开设基础建设项目较多。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包括: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581250元、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餐924769.63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144500 元 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255780元, 班主任费366350元, 基础建设费用2260578.98元。

(2) 部门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1年度收入总计 26576535.18元 ,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576535.18元, 占年度收入99.99%。上年结转收入3948.65元, 占年度收入的 0.01%。本年度支出总计26584523.83元。

其中按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支出26576535.18元, 占本年度支出的 99.99%, 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3948.65 元, 占年度支出的0.01%。按支出性质: 基本支出22051295.22元, 占本年支出的82.94%; 项目支出 4533228.61, 占本年 17.06%。按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16262702.12 元, 占本年支出的61.17%;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6023.1元, 占总支出的7.5%; 基本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3887元, 占总支出的 13.97%; 项目支出4533228.61元, 占总支出的17.05%。按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下: 其中 20201年教育支出22253900.67元, 较上年同比增加 11.89 %, 属工资因素所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22541.84 元, 较上年增加 67.1%, 主要因为 20201年退休职工死亡发放了抚恤金。卫生健康支出736192.32 元, 较上年增加0.04%。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01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为 0。我单位设立了单位内部政府采购工作流程，设置负责政府采购专项工作岗位，并明确相应的责任人，及时、完整的上报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采购工作计划等，20201年不存在擅自改变采购方式的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1年12月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累计4899905.56 元。我单位属于一类公益事业单位（学校），财政批复固定资产 4899905.56元，与决算一致。本单位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关于“三公”经费支出明。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1年正宁县永正小学无出国计划，出国境组 0 次，出国境0 人，安排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01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1年正宁县永正小学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20201年决算公务接待费为 0。年度内零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 年正宁县永正小学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八、本单位 20201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无

九、部门预决算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指县级财政纳入预算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县财政局用于离退休方面的其他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县财政局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照相关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等

十、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就

一年来,我们重点做好了一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扎根永正学区,勤政务实,发挥班子模范带头作用。

(二)、铸造师魂,修炼师能,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三)、以德养德,以人育人,开展切实有效的德育教育活动。

(四)、本年度部门决算等财务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财务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2020年，我单位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坚持“收支”两条线，严格支付程序，特别是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绝不挪用挤占，做到量入为出，节约支出，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让各项财政补贴资金规范运行，阳光操作，确保全局各项事业的正常运转。

根据正宁县财政局关于编报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有关会议精神和财政预决算及财务会计管理有关制度规定，为做好我单位2020年决算编报工作，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单位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效益，我单位及时安排部署，并做好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通过进一步理顺单位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等相关工作，全面总结年度财务收支、往来款项、资产负债、缴拨款项、机构人员和资金使用等情况，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要求的规范决算流程，认真学习研究了财务决算系统，坚持“先审后汇”，严格审查上下年度数据衔接是否一致，各项收支是否完整准确，表内表间逻辑是否合理。并进一步健全了“账表一致性”核查机制，在报送决算报表的同时提供了我单位相关账簿和原始凭证，实现账表、账账、账实“三统一”，保证了单位决算中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切实提高了决算数据质量。

1. 本单位决算公开工作情况。

我单位 2020年部门决算在财政局批复后，我们立即根据各级有关部门预决算公开的总体要求，按照下发的部门决算公开格式、公开内容，及时整理有关数据，按要求期限在县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开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按照各级的公开公示要求，继续做好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2. 对部门（单位）决算管理及报表设计的意见建议。

希望在能保证信息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善报表体系，增加自动提取，减少手工录入，同时也希望加强“金财工程”集中收

付。

